

# 关于开展实验室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国家重点实验室、竹子研究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消防安全管理，保障实验室安全平稳运行，严防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，学校决定开展实验室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工作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检查范围

各学院、国家重点实验室、竹子研究院所属的所有教学、科研实验室以及实验辅助用房。

## 二、检查方式

本次实验室消防安全专项检查采取学院、部门自查和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联合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。

## 三、本次重点检查内容

1. 易燃物品堆积情况
2. 加热设备使用规范
3. 消防通道是否堵塞
4. 电线老化情况排查
5. 插座超负荷运作
6. 危化品使用规范
7. 违规使用加热电器情况

## 四、检查要求

根据实验室安全管理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牢记“隐患不排查、问题不整改就是事故”的工作要求，各相关学院、部门根据安全责任分级体系，逐级组织开展所属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，做到不留死角、不留盲区，及时发现并排除安全隐患。各单位即时记录发现的安全隐患，明确责任，现场指导整改，不能现场整改的要明确整改措施及整改期限，并以学院、部门为单位填写《浙江农林大学实验室消防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情况表》，于12月5日下班前将纸质版提交至行政楼121，电子版发送邮箱：hjr@zafu.edu.cn。学校将由相关职能部门组成检查组，对各学院、部门实验室消防安全自查隐患整改情况开展现场检查。

联系人：黄竞人 63740768（9296768）

华诗雨 17368474387

附件：浙江农林大学实验室消防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情况表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23年11月30日